

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泰人社发〔2018〕391号

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金鑫等9人 初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靖江市、泰兴市、姜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《泰州市大中专毕业生专业技术资格初定暂行办法》（泰人通〔2008〕134号）和《关于我市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泰人社发〔2018〕358号）规定，现同意金鑫等9人初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（名单附后）。

附件：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

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8年11月13日



附件

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

(共9人)

靖江市(共1人,资格取得时间从2018年11月9日起算)

序号	工作单位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专业技术资格名称
1	江苏省靖江高级中学	金鑫	女	1984.08	一级教师(高中语文)

泰兴市(共7人,资格取得时间从2018年11月7日起算)

序号	工作单位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专业技术资格名称
1	泰兴市第一高级中学	仲艳	女	1989.08	一级教师(高中地理)
2	江苏省泰兴中学	顾园	女	1991.12	一级教师(高中历史)
3	江苏省泰兴中学	李小伟	男	1991.03	一级教师(高中生物)
4	江苏省泰兴中学	汤煜芳	女	1990.03	一级教师(高中英语)
5	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	冯美琴	女	1990.07	一级教师(高中英语)
6	泰兴市第一高级中学	封秋莹	女	1991.07	一级教师(高中语文)
7	泰兴市曲霞镇中心幼儿园	吉晶	女	1990.08	一级教师(学前教育)

姜堰区(共1人,资格取得时间从本通知发文之日起算)

序号	工作单位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专业技术资格名称
1	泰州市姜堰区畜牧兽医站	于骁	男	1990.04	兽医师

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18年11月13日印发